

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 A03-12620000224333349J-20251125-058689-6

招标编号: GHL-2025110323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监理已由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甘发改基础〔2025〕319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甘肃省交通运输厅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甘交许可〔2025〕252号)批准,施工图设计已由甘肃省交通运输厅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甘交许可〔2025〕288号)批准,项目法人为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20、资金筹措方案通过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和项目法人共同筹措:出资比例(%):80,招标人为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批复的招标组织方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公航旅工程技术服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括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张掖市山丹县

2.2 项目简介: (1) 建设规模: 项目起自金昌市永昌县G30连霍高速马营口互通立交(对应实际桩号为“K2051+840”),终点位于张掖市山丹县长城驿服务区(对应实际桩号为“K2112+080”),路线全长60.24公里。其中,绣花庙至丰城堡段,上坡K2093+630至K2075+000段增加爬坡车道以提升通行能力。下坡K2075+000至K2093+630段进行改线降低纵坡,提升通行安全冗余性,改线后斜坡段路线长20.632公里。其余路段根据《C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的安全韧性评估》要求进行局部改造,全长41.61公里。既有路段主要对4处路面开裂和排水设施破损的进行加固处理或拆除重建;对不满足抗震和车流量(荷载变化)扰动的14座桥梁进行原位改造;对不满足抗震和车流量(荷载变化)扰动的1座互通立交匝道桥因孔径不满足渐变过度需求进行拆除重建;对不满足抗震扰动的14座天桥,进行支座更换及墩台加固;对不满足抗洪标准的1道涵洞提升抗洪能力并进行地基稳定性加固处治;对不满足现行标准的交通安全设施上行57.44公里和下行60.24公里按照新标准进行更换,并重新划设标线和修复标志。(2) 技术标准: 项目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既有路维持原路基宽度25.5米,新建下坡段路基宽度13米,新建桥涵及拼宽桥涵新建部分设计荷

载等级采用公路-1级,拼宽利用的原有桥涵维持原设计荷载等级不变,其极限承载能力满足公路-1级要求。其余技术标准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2.3 施工监理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次施工监理招标包含本工程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简称总监办)标段

本次施工监理招标具体标段号、起讫桩号、监理业务及工程监理内容见下表:

标段号	XHMJL
起讫桩号	K2051+840~K2112+080
路线长度(km)	主线 路线全长 60.24 公里。其中,绣花庙至丰城堡段,上坡K2093+630 至K2075+000 段增加爬坡车道以提升通行能力。下坡K2075+000 至K2093+630 段进行改线降低纵坡,提升通行安全冗余性,改线后斜坡段路线长 20.632 公里。
公路等级	主线 新建桥涵及拼宽桥涵新建部分设计荷载等级采用公路-1 级,拼宽利用的原有桥涵维持原设计荷载等级不变,其极限承载能力满足公路-1 级要求。其余技术标准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设计速度(km/h)	主线 100 公里/小时
路基路面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公路机电工程	
其他	路衍经济 项目招标范围: 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范围内土建工程(含路基、桥涵)、路面工程、交安工程、绿化工程、机电工程等施工的实施和缺陷修复的监理服务工作,并配合本项目环保监理、水保监理单位开展相关工作。

2.4 服务期限: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 包括施工期、缺陷责任期2年 , 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2026-01-20。

施工监理招标范围内各标段具体服务内容及对应的服务期限和要求, 见下表。

招标类型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个月)	
施工监理	<u>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服务</u>	施工期:	<u>36</u>
	<u>缺陷责任期监理服务</u>	缺陷责任期:	<u>24</u>
	(总服务期限)合计: <u>60</u>		

2.5 施工监理机构设置

本工程项目只设置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

本工程项目监理机构设置及监理工地试验室设置情况见下表:

标段号	监理机构设置	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	驻地监理工程师办公室: 不设立
<u>XHMJL</u>	监理工地试验室	总监办工地试验室: 设立	驻地办工地试验室: 不设立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的资质、业绩见下表, 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见下表。

招标类型	标段号	资质要求	业绩要求	主要人员要求
施工监理	XHMJL	<u>投标人(仅适用于公路工程施工监理乙级以上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公路工程监理资质企</u>	<u>施工监理业绩满足下列要求: 其他(1)至少完成过1条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土建(含路基、桥涵)工程监理工作。(2)至少完成过1条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路面工程监理工作。(3)至少完成过1条新建或改扩建高</u>	<u>具备公路工程专业注册交通运输工程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u> <u>其他: (1)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公路工程相关专业</u>

	<p><u>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u></p> <p><u>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u></p> <p><u>其他要求：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监理企业资质：公路工程甲级和公路工程机电专项</u></p>	<p>速公路交安工程监理工作。</p> <p><u>(4) 至少完成过1条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监理工作。</u></p> <p><u>其他要求：注：1. 近五年为2020年12月1日～投标截止期，以交工日期为准。2. 提供的一项合同中多项满足以上要求的业绩条件的，可以认定同时满足。3. 业绩证明材料应附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能够证明具有相关项目业绩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复印件，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无法查询，但可在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查询的，应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网页截图复印件并注明查询路径。网页截图复印件能够证明业绩信息的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提供相关业绩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u></p>	<p>包含路桥、道路、道桥、桥梁、隧道、土木、交通运输等，不包括市政、测量、地质、工民建、水利、港航等；（2）持有中国交通建设监理协会颁发的“建设工程安全监理培训考试合格证书”；（3）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日所在月的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之前5个月的，在社保系统打印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4）担任过1条及以上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土建工程（含路基、桥涵）监理负责人。注：业绩证明材料应附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载明的、能够证明监理负责人具有相关业绩的网页截图复印件。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p>
--	--	--	---

		<p><u>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u>，则该业绩不予认定。上述材料均需附彩色复印件。若投标人企业业绩查询的平台为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时，则该省级平台必须可公开查询，否则相应人员业绩不予认可。</p> <p><u>理系统”中无法查询，但可在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的，应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网页截图复印件并注明查询路径。网页截图复印件能够证明业绩信息的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提供相关业绩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则该业绩不予认定。上述材料均需附彩色复印件。若投标人企业业绩查询的平台为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时，则该省级平台必须可公开查询，否则相应人</u></p>
--	--	--

				员业绩不予以认可。
--	--	--	--	-----------

3.2 本次招标: XHMJL标段,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甘肃省2024年度公路建设市场监理企业最新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为不同信用等级的每个投标人, 最多可申请标段的数量AA级:1个、A级:1个、B或C级:1个, 允许每个投标人中标的标段数量: AA级:1个、A级:1个、B或C级:1个投标标段数量超过允许申请标段数量时, 投标人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投标人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 <https://ggzyjy.gansu.gov.cn>) 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5-12-16 18:00至2025-12-21 18:00 (北京时间, 下同, 节假日不休息)。

4.3 CA互认平台业务咨询电话: 0931-4267890, 技术支持电话: 0931-4267890。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本项目开标和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进行。

5.3 网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为2026-01-13 09:00

5.4 开标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5.5 项目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监理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进行, 请投标人在 (开标时间) 前登录系统,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 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投

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2026-01-13 09:00；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5.6 其他补充内容：注：本项目名称为：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监理

6. 发布媒介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告、补遗、变更公告等信息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甘肃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https://pzxx.ggzyjy.gansu.gov.cn/index>），甘肃省交通运输厅（<http://jtys.gansu.gov.cn>），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https://www.ghatg.com>），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网（www.gs-lqtz.com）上发布。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8.1 公示制度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3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2 异议、投诉处理

8.2.1 异议处理

（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应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8.2.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3号令修改）、《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北路 96 号陆都花园 4 号楼

联 系 人：陈先生、董女士

联系电话：0931-8862150

电子邮件：tzgsjgb@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公航旅工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学府路公航旅大厦 5 楼

联 系 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15002695286

电子邮件：2309584296@qq.com

行政监督部门：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酒泉路213号

邮 政 编 码：730030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0931-8485119